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中国工商银行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协商，决定参加中国工商银行开展的“2010倾心回馈”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优惠活动。

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指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日期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中银中国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3801）、中银持续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3803）、中银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3804）、中银动态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3805）、中银行业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3807）。

二、优惠活动的期限

自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期间的基金交易开放日。

三、优惠活动的内容

在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中国工商银行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购上述基金享受以下申购费率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基金定投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8)，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四、注意事项

1、该活动适用中国工商银行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新老客户。对于已在本次活动前享有中国工商银行基金定期定额投资“长期投资”优惠活动的老客户，在活动期间内，其基金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一律按8折优惠，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本次活动结束后，老客户的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优惠继续按原标准实施。

2、凡在规定时间及规定产品范围以外的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不享受以上优惠；因客户违约导致在优惠活动期内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不成功的，亦无法享受以上优惠。

3、本次优惠活动仅限前端收费模式。

4、具体各基金申购费率参见《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5、本次优惠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属于中国工商银行。

五、咨询办法

1、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bocim.com.

2、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66（免长途费）或021-38834788

3、中国工商银行各基金销售网点

4、中国工商银行网站：www.icbc.com.cn

5、中国工商银行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95588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东海证券和宏源证券为中银蓝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海证券”）和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源证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东海证券、宏源证券将自2010年1月6日起正式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中银蓝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3809，以下简称“本基金”）。本基金募集认购期为2010年1月6日至2010年2月5日。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一、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45楼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5566或021-38834788

公司网站：www.bocim.com

二、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4008888588

网址：www.longone.com.cn

三、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hysec.com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的募集初始面值为1元，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本基金净值可能会低于初始面值，本基金投资者有可能出现亏损。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12月31日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中银中国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继续参加交通银行网上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决定，2009年12月31日15:00至2010年6月30日15:00期间，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办理本公司旗下中银中国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3801）的申购业务，继续实行申购费率优惠。

一、适用范围

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中银中国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3801）的个人投资者。

二、优惠内容

在2009年12月31日15:00至2010年6月30日15:00期间，网上银行基金申购按申购费率的8折执行，且优惠后的申购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三、重要提示

1、如您持有交通银行太平洋借记卡，并已开通交通银行基金网银交易，登陆交通银行网站www.bankcomm.com，点击“基金超市”栏目，即可进行基金交易；

2、本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基金(前端模式)的申购手续费费率，不包括基金的转换费率，有关基金定期定额投资的申购费率以《交通银行关于开展基金定投业务优惠活动的公告》为准；

3、如新增开放式基金实行优惠费率，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4、本基金申购费率请参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5、本次优惠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属于交通银行，业务规则请按交通银行网上银行及其优惠规则办理，敬请广大投资者仔细阅读交通银行相关公告及业务规则。

四、业务咨询

1、交通银行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银行网站：www.bankcomm.com

2、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66；021-38834788

公司网站：www.bocim.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12月31日

股票代码：600272 900943　股票简称：开开实业 开开B股　编号：2009—022

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9年12月30日上午在上海市海防路429弄100号1号楼四楼（上海市旅游培训中心报告厅）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出席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34人，代表股份71,465,01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4095%，其中：A股股东28人，代表股份71,373,805股；B股股东6人，代表股份91,210股。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才彪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一）非独立董事（按姓氏笔画为序）

1、选举乐嘉明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股东类别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71,465,015	71,462,071	2,944	0	99.9959%
A股股东	71,373,805	71,370,861	2,944	0	99.9959%
B股股东	91,210	91,210	0	0	100.0000%

2、选举何才彪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股东类别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71,465,015	71,462,035	2,980	0	99.9958%
A股股东	71,373,805	71,370,825	2,980	0	99.9958%
B股股东	91,210	91,210	0	0	100.0000%

3、选举陆超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股东类别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71,465,015	71,462,071	2,944	0	99.9959%
A股股东	71,373,805	71,370,861	2,944	0	99.9959%
B股股东	91,210	91,210	0	0	100.0000%

4、选举张翔华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股东类别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71,465,015	71,462,035	2,980	0	99.9958%
A股股东	71,373,805	71,370,825	2,980	0	99.9958%
B股股东	91,210	91,210	0	0	100.0000%

5、选举黄跃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股东类别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71,465,015	71,462,047	2,968	0	99.9958%
A股股东	71,373,805	71,370,837	2,968	0	99.9958%
B股股东	91,210	91,210	0	0	100.0000%

6、选举盛佩英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股东类别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71,465,015	71,462,035	2,980	0	99.9958%
A股股东	71,373,805	71,370,825	2,980	0	99.9958%
B股股东	91,210	91,210	0	0	100.0000%

（二）独立董事（按姓氏笔画为序）

1、选举孙元欣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股东类别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71,465,015	71,462,035	2,980	0	99.9958%
A股股东	71,373,805	71,370,825	2,980	0	99.9958%
B股股东	91,210	91,210	0	0	100.0000%

2、选举陈亚民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股东类别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71,465,015	71,462,035	2,980	0	99.9958%
A股股东	71,373,805	71,370,825	2,980	0	99.9958%
B股股东	91,210	91,210	0	0	100.0000%

3、选举张志高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股东类别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71,465,015	71,462,035	2,980	0	99.9958%
A股股东	71,373,805	71,370,825	2,980	0	99.9958%
B股股东	91,210	91,210	0	0	100.0000%

二、《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选举王财金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股东类别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71,465,015	71,462,035	2,980	0	99.9958%
A股股东	71,373,805	71,370,825	2,980	0	99.9958%
B股股东	91,210	91,210	0	0	100.0000%

2、选举孔伟芳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股东类别	代表股份数	同意股数	反对股数	弃权股数	赞成比例
全体股东	71,465,015	71,462,035	2,980	0	99.9958%
A股股东	71,373,805	71,370,825	2,980	0	99.9958%
B股股东	91,210	91,210	0	0	100.0000%

王财金、孔伟芳与职工监事岑志坚三位监事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的全过程经上海市润言律师事务所律师吕国耀、史轶华律师见证并出具《上海市润言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2009>沪润律项字第280号）》。该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0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文件资料

2、经与会董事签字的200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3、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2月31日

股票代码：600272 900943　股票简称：开开实业 开开B股　编号：2009—022

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09年12月30日上午在上海市江宁路565号4楼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9人，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决议如下：

1、选举何才彪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

表决结果：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何才彪先生简历详见2009年12月8日《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公司公告)

2、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成员：

（1）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何才彪，委 员：张志高、陈亚民。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张志高，委员：孙元欣、盛佩英。

（3）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陈亚民，委员：孙元欣、乐嘉明。

（4）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孙元欣，委员：张志高，张翔华。

表决结果：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3、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盛佩英女士为公司总经理。

表决结果：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盛佩英女士简历详见2009年12月8日《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公司公告)

4、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於培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於培志先生简历附后）

5、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邹静女士为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

表决结果：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邹静女士简历附后）

6、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黄伟康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表决结果：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黄伟康先生简历附后）

7、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刘光醌先生为证券事务代表。

表决结果：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刘光醌先生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孙元欣、陈亚民、张志高先生对提名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书。

上述人员的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的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12月31日

附简历：

1、於培志，男，1954年1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上海开开百货商店经理，开开衬衫羊毛衫分公司经理，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现任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开开百货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开开制衣公司总经理。

2、邹静，女，1965年3月出生，中专毕业，会计师。曾任富丽绸缎呢绒公司会计，上海开开纺织品公司财务，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主管，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经理。现任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

3、黄伟康，男，1968年出生，大专学历，经济师。曾任上海开开国贸公司副经理，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督导室主任，上海开开服饰有限公司管理部科员，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中心督导部经理，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4、刘光醌，男，1978年8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上海开开商城有限公司网络及硬件维护技术人员，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科员。现任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股票代码：600272 900943　股票简称：开开实业 开开B股　编号：2009—024

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09年12月30日上午在上海市江宁路565号4楼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选举王财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

表决结果：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王财金先生简历详见2009年12月8日《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公司公告）

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任期与第六届监事会的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9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00526　证券简称：菲达环保　公告编号：临2009-023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会计师事务所更名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日前接本公司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致公司的函，经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与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股东会表决通过，并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合并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后，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更名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并取得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同时取得财政部、证监会换发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证书。

特此公告。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00526　证券简称：菲达环保　公告编号：临2009－024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转让本公司所持有的浙江缙达环保纤维有限公司35%的股权

●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有利于保障上市公司资产安全，防范经营风险

一、交易概述

2009年12月28日，本公司与邓明签订《股权收购协议》，将所持有的浙江缙达环保纤维有限公司（下称“缙达公司”）35%的股权以17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邓明。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

该交易金额在董事长的权限范围内，无需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

二、交易各方当事人情况介绍

（一）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邓明身份证号：440725195506290034，住址：广东省鹤山市沙坪镇置业花园35座154号404。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浙江缙达环保纤维有限公司的35%股权。

缙达公司于2009年2月设立，经营范围：竹纤维产品、竹浆粕及副产品生产、销售；注册地：浙江省丽水市水阁工业园区龙庆路358号。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750万元，占35%；赵子群出资1500万元，占30%；邓明出资1250万元，占25%；孔子文出资500万元，占10%。

缙达公司设立情况详见2009年2月25日披露的《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情况

1、经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和浙江勤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审计及评估，以2009年11月30日为基准日，缙达公司股东权益评估价值为3371.19万元。

2、邓明同意以人民币1750万元受让本公司所持有的缙达公司35%股份，转让金于协议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目前，缙达公司尚处于建设期，未正式运营，由于部分股东出资款没有到位，经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截至2009年11月30日，扣除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后缙达公司的货币资金仅约140万元，而与各设备供应商签订的设备采购合同约5030万元，尚余2941万元需要支付，资金缺口较大。公司没有不动产抵押向银行融资，暂时也没有找到其他的融资方式。

为切实保障上市公司资产安全，防范经营风险，本公司通过此次交易收回投资本金。

六、备查文件目录

1、股权收购协议；

2、浙江缙达环保纤维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3、浙江缙达环保纤维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00526　证券简称：菲达环保　公告编号：2009－025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09年12月25日以E-mail、传真件的形式发出通知，2009年12月29日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舒英钢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通讯表决，全票通过决议：《2009年度公司核销的应收款金额》。

具体项目见附件

特此公告！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年12月29日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坏账核销明细表

序号	合同项目	核销坏账金额	款项性质	账龄	核销原因
1	99W06河北电建(正德)	15,000.00	货款	8年	代扣人工费
2	*23W16南通英亚热电有限公司	19,492.00	货款	5年	振达锤脱落
3	*腰2402脱河北灵达环保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8,366.88	货款	4年	零星尾款,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4	*2402国电岩迁热电有限公司	15,495.00	货款	4年	外护板
5	2490广东粤阳发电有限公司	14,529.20	货款	4年	现场领用材料
6	*2527玉溪红山环境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3,147.00	货款	3年	辅助材料
7	*2430江苏通新生物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6,416.31	货款	4年	零星尾款,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8	压备2206中国石油克石化公司	7,500.00	货款	6年	零星尾款,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9	压2248内蒙蒙西	4,750.00	货款	6年	零星尾款,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10	压2264北京东光	11,000.00	货款	6年	零星尾款,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11	压2268内蒙古蒙西	11,520.00	货款	6年	零星尾款,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12	输2020输江西丰城	2,000.00	货款	8年	零星尾款,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13	输2218输江阴化学纤维厂	3,033.83	货款	6年	零星尾款,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14	输2024输汕头华逸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4,000.00	货款	8年	公司正钙
15	*9617河南蒲山电厂	1,000.00	货款	13年	零星尾款,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16	*2108湖南华银株洲火力发电二期	180.00	货款	7年	零星尾款,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17	*2021丽江尔基发电厂	913.66	货款	8年	零星尾款,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18	*2184大连热电春海热电公司	6,000.00	货款	7年	零星尾款,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19	*输2121输东莞理文	137,600.00	货款	8年	质量问题
20	*2106贵州电建二公司	10,000.00	货款	7年	质量扣款
21	*2029岳阳玖造	315,300.91	货款	8年	除尘效率达不到
22	9703姚孟改造	600,000.00	货款	11年	质量问题
23	9631舞阳明宇	330,515.86	货款	12年	公司破产
24	*2124广西国发林业造纸有限公司	300,000.00	货款	7年	公司破产
25	9813北京大唐陡河电厂	53,000.00	货款	10年	备品备件
26	*2210南通热电厂	8,600.00	货款	6年	零星尾款,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27	*2345江苏化工农药集团有限公司	800.00	货款	5年	零星尾款,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28	输2030输无锡锅炉厂(防城港)	34,300.00	货款	8年	服务调试问题
29	*2368中冶长天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200.00	货款	5年	零星尾款,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30	*输2117输湖南华润电力鲤鱼江公司	240,720.00	货款	7年	电厂多次更换阀门
31	*输2021输青岛电厂	54,800.00	货款	8年	零星尾款,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32	输2029输临涉城发电厂	28,000.00	货款	8年	气动阀板阀问题
33	输9916湖南资氯	2,000.00	货款	9年	零星尾款,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34	输9507江苏东台	240,000.00	货款	13年	阀门质量问题
35	*脱2219脱天津合佳环保公司	607,065.57	货款	6年	布袋龙骨对方购买
36	*2406无锡惠联热电有限公司	0.03	货款	4年	零星尾款,账龄较长,无法收回
37	*输2117输湖南华润电力鲤鱼江公司	24,067.26	货款	7年	现场领用材料
38	输9916湖南资氯	24,299.70	货款	8年	现场领用材料
39	*输9912石家庄高新	783,000.00	货款	8年	电厂购买备品备件及质量问题
40	*9914石家庄高新	272,961.45	货款	8年	质量问题
41	*9808七台河电厂	2,445,000.00	货款	9年	质量问题
42	*2391邢台国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10,000.00	货款	5年	质量扣款
43	唐山市华奥热电厂	77,629.50	投保保证金	8年	公司破产
	合计	6,958,204.16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0678　证券简称：ST金顶　编号：临2009—127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按照《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实施整改进展情况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09年10月22日，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2009]7号《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以下简称“《责令改正决定》”）。

《责令改正决定》要求本公司在限期内完成对未按规定进行会计核算的交易事项进行差错更正、对未披露的事项依据相关法规和会计规则进行补充披露，《责令改正决定》的相关内容请详见刊登在2009年10月24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本公司临2009-106号公告。现将公司按照《责令改正决定》进行整改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对未披露及未及时披露担保事项进行了补充披露和说明，相关内容已刊登在2009年12月25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本公司临2009-125号公告中。

二、对仁寿县人民特种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寿水泥”）核心生产线征用土地性质和影响问题补充披露如下：

2007年9月，仁寿水泥与仁寿县宝飞镇人民政府签订了《土地租赁协议》，租赁宝飞镇花湾村170亩农村集体土地用于建设日产2500吨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项目。2008年仁寿水泥向国土部门上报了该生产线的用地征用项目，四川省国土资源厅以《关于仁寿县人民水泥有限责任公司2500t/d新型干法生产线项目用地预审的意见》（川国土资函[2007]1424号）核定该项目用地总规模控制在8.277公顷（其中新征用地6.424公顷）范围内。截止目前，仁寿水泥正在办理上述核心资产征地手续，预计应缴征地费用280.82万元，该项土地需及时缴纳征地费后方能取得土地权证，目前仁寿水泥尚未支付此项费用，该项土地权证的取得对公司2008年末收购仁寿水泥股权价值判断存有影响，公司将持续披露其办证进展及其影响情况。

三、对向非金融机构和自然人借款事项补充披露如下

（一）仁寿水泥2008至2009年因生产经营资金困难及为支持母公司转贷款，先后向多个非金融机构及自然人借款，累计发生额约1.6亿元。至2009年11月30日尚余借款4,307.6694万元，累计支付利息2,248.3753万元（其中2008年支付972.862万元，2009年支付利息1,275.5133万元）。

（二）本公司向古美林借款400万元（2009年3月18日、3月19日和3月24日分别收到130万元、185万元和85万元）；向四川省峨眉山市双诚物资有限公司借款1,300万元（2008年9月14日、9月17日、9月18日、9月19日分别收到200万元、430万元、640万元和30万元）。本公司向上述两家单位借款主要是用于银行转贷，后因本公司在深发展贷款不能正常贷出，故无法及时归还。

上述古美林和四川省峨眉山市双诚物资有限公司借款已分别于2009年5月21日和2009年4月10日以水泥抵款方式归还完毕。

四、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工作进展情况请详见公司临2009—128号公告。

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678　证券简称：ST金顶　编号：临2009—128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工作进展情况的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2009]7号《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以下简称“《责令改正决定》”）要求，现将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工作进展情况具体公告如下：

一、会计差错更正工作进展情况说明：

（一）母公司转款未入帐情况：

1,2007年母公司未按规定进行会计核算：2007年有601,634,246.20元资金收、支往来未入账，导致2007年度母公司“其他应收款”借方少确认8,130万元，“其他应付款”贷方少确认8,130万元。根据检查情况，母公司调增“其他应收款”8,130万元，调增“其他应付款”8,130万元。同时调增现金流量表中“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601,634,246.20元，“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也增加601,634,246.20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不变。

2,2008年母公司未按规定进行会计核算：

2008年有354,458,828.68元资金收、支往来未入账。根据检查情况，母公司调账后2008年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与2008年披露的母公司报表一致。同时调增现金流量表中“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354,458,828.68元，“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也增加354,458,828.68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不变。

（二）仁寿水泥向非金融机构和自然人的部分借款未按规定记帐：

1,仁寿水泥借款4,100.338万元，原反映在“预收账款”内，未按规定计入“其他应付款”，现调整增加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应付款”4100.338万元、调整减少合并财务报表“预收账款”4,100.338万元；

2,2008年仁寿水泥向非金融机构和自然人借款利息9,728,620.00元未按规定记帐，导致“财务费用”借方减少9,728,620.00元，“其他应付款”借方增加8,576,120.00元，“其他应收款”借方增加1,152,500.00元，根据检查情况，调整增加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应付款”8,576,120.00元、调整减少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应收款”1,152,500.00元；根据《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神州特种电缆有限公司、富阳万连通信器材有限公司和江金林关于收购仁寿县人民特种水泥有限公司事项的补充协议》，这部份亏损由原股东承担，因此，母公司相应调增“其他应收款”9,728,620.00元，调减“长期股权投资”9,728,620.00元；因2008年度本公司未合并仁寿水泥利润表，上述调整不影响2008年度公司利润状况。

3,2009年1-9月仁寿水泥向非金融机构和自然人的借款3,880万元未入帐，导致“其他应收款”借方少确认3,880万元，“其他应付款”贷方少确认3,880万元，根据检查要求，调整“其他应收款”借方增加3,880万元，“预收帐款”贷方增加1,780万元，“其他应付款”贷方增加2,100万元；同时调增现金流量表中“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3,880万元，“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也增加3,880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不变。

4,2009年1-9月仁寿水泥向非金融机构和自然人的借款利息12,755,133.00元未按规定记帐，导致该公司“财务费用”借方少确认12,755,133.00元，“其他应付款”贷方少确认11,708,733.00元，“其他应收款”贷方少确认1,046,400.00元，根据检查要求，调整“财务费用”借方增加12,755,133.00元，“其他应付款”贷方增加11,708,733.00元，“其他应收款”贷方增加1,046,400.00元；

5,2009年1-9月仁寿水泥向非金融机构和自然人的借款利息4,810,000.00元未入帐，导致该公司“财务费用”借方少确认4,810,000.00元，“其他应付款”贷方少确认4,810,000.00元，根据检查要求，调整“财务费用”借方增加4,810,000.00元，“其他应付款”贷方增加4,810,000.00元。

二、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工作进展情况及董事会风险提示：

根据《责令改正决定》要求，公司对相关改正事项进行了补充披露和说明，涉及前期会计差错事项进行补充入帐和相应的帐务处理。但由于公司多起事项包括向非金融机构和自然人借款未按规定入帐涉及到公安机关和证券稽查部门的调查未结案件、公司前期已补充披露的未经决策程序对外担保涉诉案件对公司影响目前无法确定等原因，公司目前尚无法对2008年度财务报告、2009年中期财务报告进行全面更正，在《责令改正决定》限期内对会计差错更正工作未能完成全面整改。

按照证监会计字[2004]1号《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向投资者披露上述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进展情况并做出以下风险提示：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责令改正决定》及相关规定要求尽早召集召开会议，审议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整改议案，及早完成此项整改工作。

此外，本次追溯调整事宜未经审计，公司将在完成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工作后，请公司审计机构进行审计，提请广大投资者留意公司董事会对于该追溯调整事项的后续情况披露。

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683　证券简称：京投银泰　编号：临2009-065

京投银泰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09年12月25日以邮件、传真形式发出通知，于同年12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亲自出席的董事9名。监事会全体成员对所有议案发表了意见。会议符合公司法